

证券代码：837647

证券简称：金河科技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宁夏金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宁夏阿拉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阿拉丁”）和宁夏永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创”）质押 13,189,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8.9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3,189,3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向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质押权人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向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所获得的融资将用于公司采购鲜牛奶及原材料。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宁夏阿拉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6,840,300、15.03%

股份限售情况：0、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7,501,100、82.40%

股东姓名（名称）：宁夏永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6,349,000、13.95%

股份限售情况：0、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7,501,100、82.40%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1、股东闫建国于2015年1月8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市西城支行质押股权数额1807.90529万股，并于2015年6月24日解除质押。2、股东闫建国于2016年6月30日向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质押股权数额2431.18万股，并于2017年5月10日解除质押。3、股东闫建国于2017年5月10日向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质押股权数2431.18万股，并于2018年5月11日解除质押。4、股东闫建国于2018年5月21日向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质押股权数2431.18万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宁夏金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